



4月23日

世界

读书日



春风漫卷书香来

文/梁征



记忆中，我从小就喜欢看书。我们家有一面墙一样高大的书架。书架上整齐地摆满了书，其中的几本文学书，被识字不多的我翻了个遍。虽然对书的内容不理解，但读书的过程却是我记忆中的一件乐事。如今，我拥有了自己的书房，却依旧忘不了那个墙一样高大的书架。

后来，母亲从农村调到县城工作，我们在县城买房安家，也拥有了自己的房间和书籍……每次老爸回来都会给我带回几本飘着墨香的新书，从《格林童话》《安徒生童话》《十万个为什么》到带插图的《西游记》《水浒传》《红楼梦》……

读初一的时候，我开始买书买杂志，《读者》《青年文摘》，《林家铺子》《四世同堂》，还有当时热销的一些书籍……这些书堆满了我的书桌和房间里的小飘窗。每

天清晨，阳光携着在空中飞舞的尘埃照在摊开的书籍上，那些映着光的文字是我探索新知的启蒙。随着年龄的增长和生活阅历的丰富，我对书中的文字有了更深刻的理解。

到省城上大学后，我成了学校图书馆的常客，每周都能看完一到两本文学名著。其间，我也参加了读书社，能够随意借阅校图书馆的书籍，得以在书海尽情徜徉。我时常忘了时间，在图书馆一坐就是一天。阅读别人的故事，静思自己的人生。无数个青春里的困惑与烦恼，我都在书中找到了答案。

当年常常独坐窗台，任外面风吹雨打，一本本书从我的手中掠过，陶醉在书里，我才读懂了孔夫子的那句话：“贤哉，回也！一箪食，一瓢饮，在陋巷，人不堪其忧，回也不改其乐。贤哉，回也！”从书中本汲取新观点、新理念和新思维，也正是有了这样的阅读，才塑

造了我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。

我大学毕业后参加工作的第一年，独在异乡，内心孤寂，思亲情切。在这段备受煎熬的日子里，是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一直陪伴着我，是孙少平的经历带我走出了苦闷，是孙少安对生活的信仰鼓励着我，在后来很长的岁月里，这本书是我前行道路上的路标，在我迷茫时为我指引着方向。

“生活不止眼前的苟且，还有诗和远方的田野。”一个爱读书的人，无疑是一个幸福的人。读一本好书是和精神高尚的人对话，读众多好书，便从中领悟到许多做人的道理。

不知几何时，信息爆炸、刷屏成瘾已经成为一种常态，能捧一本静坐阅读，已经成为一种奢望。尤其是对于如我般的中年人，上有老、下有小，能够坚持阅读实属不易。所幸的是，我却一直保持着与书难以割舍的情缘。

这些年，工作生活之余，我的兴趣除了读书还是读书。夜深人静的时候，我一个人独坐书房，看着柜子里、桌子上、床上放着的书籍，仿佛看到一个忠实的朋友，一个可爱的伴侣；心情郁闷了，我去读书，书可以让我忘记忧愁；压力太大了，我去读书，书可以为我缓解压力；遇到挫折，我还去读书，书可以给我力量和智慧。

诗人臧克家说，“读书好似爬山，爬得越高，望得越远；读书好似耕耘，汗水流得越多，收获更丰满”；苏联作家高尔基说，“书籍是人类的精神食粮”。好的书确实可以“荡人气，回人肠，催人泪，热人血，直人骨，正人髓”。人间四月书正香，真正的读书日，也不只某一天，而应该是生活中的每一天。



我的“听雨轩”

文/李满强

书房是灵魂的居所。

我的祖辈都在黄土里劳作，到了我这一辈，村人开始越来越重视教育，因为幼时得过腰椎结核，父亲怕我成年后干不了体力活，便坚持送我到村小接受启蒙，不承想，这条读书的路，一走就是很多年。

上高中的时候，忽然对文学生发了兴趣，写诗，办文学社，出油印报纸，给报刊投稿……自然也买了些书。父亲见我爱书，就叫村里的木匠给我打制了一个写字台，我终于有了一个独立的空间，安放自己青春期的心思。

结婚时，单位分给我一个小院子。说是院子，其实只有三间房，一间用作我和妻子的卧室，相邻的一间，就清理出来做了书房，也做杂物间。十几平方米的房子，一张单人床，一个实木书架，一桌一椅。夜深人静的时候，我就常常在台灯下安顿和放飞自己，第二天去邮局，将那些夜晚带给我的所思所想，投给报章杂志，心里总是怀着期待。院子是从前的架子房，彼时已然老旧不堪，秋季到来，经常会有“漏瓦之雨”从天而降，院子里也是泥泞一片，但我不愁不恼，置一脸盆盛水，听雨声叮咚，自得其乐，索性附庸风雅，将书房取名为：听雨轩。

后来小城在城镇化的进程中大步

开走，建设了许多小区，新修了许多楼盘。2004年，我们就在中街临近妻子单位的地方买了一套三室两厅的顶楼。算是真正在小县城安顿了下来。装修的时候，特意叮嘱师傅将一间临街的房子辟出来，靠南的一面墙全部打成了书架，以前的实木书架舍不得丢，也搬了上来，放在靠东的半面墙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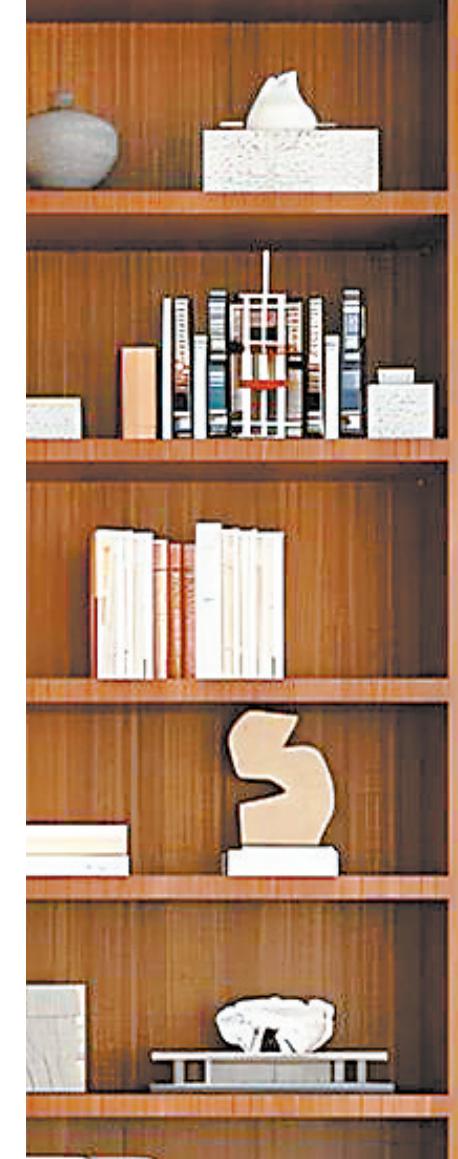
终于算是拥有了一个完全属于自己的书房。

那时候已经积攒了一些书籍，还有一些旧信、过期的刊物、样报舍不得丢，都搬了进来，十几平方米的空间里，到处散落着书、旧照片、收拾来的剪纸、泥塑、过期的火车票等小物件。桌上，床上，窗台上都堆得满满当当。在这逼仄的空间里，我曾写下大量的分行文字。有时候看书到深夜，累了，打开窗，抽一根烟，似乎又找了些许生命的的意义，便继续俯下来，在电脑上敲击。此后数年，我在这间屋子里陆续结集出版了《个人史》《画梦录》《陇上食事》《萤火与闪电》等作品集。

偶尔，我会从六楼提着沉重行李箱奔赴异乡。在内心里，我把自己定义为在小县城的“漫游者”。如果说在书中游荡是一种精神历险的话，现实中的游荡则更像是去寻找和发现

另一个自己。从静宁县城关镇中街24号出发，我曾数次抵达过唐诗宋词里的江南，去过草茂鹰飞的草原，到过风情浓郁的湘西，在春天北京的胡同里漫无目的地闲逛……最远的一次，我曾到过南沙群岛。漫游的时候，我的随身背包里总会带着一本书，有时候是《米沃什词典》，有时候则是《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》……而回来的时候，则带着一些贝壳、海螺、蜡染的手工布、云南的木刻，甚至是和朋友喝完的空酒瓶，我把这些东西都放置在书架上，每每在无意中瞥见它们，思维就又回到了我曾抵达过的那些地方，见过的人和事，这些现实中的无用之物，却总给我以畅想，以安慰。

时光倏忽，转眼已是知天命之年，六楼对我来说是一个挑战。2022年换了个电梯房，16楼，依旧是三室两厅。说是新房子，其实还没有旧楼宽敞。公摊大，实用面积小，再加上孩子们也大了，得给他们辟出单独的空间，思忖再三，就索性将客厅、餐厅的两面墙都打成了书架。陆陆续续，采用手提、自行车带的方式，花了一个多月的时间，将旧屋里的书总算搬了过来。那些自己从天南海北带回来的小物件，也舍不得丢，自然是带了过来，继续摆放在书架之上。



依旧是一桌，一椅，一墙书。

身边的朋友，书房斋号都起得蛮有意思，“枕磨堂”“脉望阁”“杨岘山房”等，而我觉得“听雨轩”是年轻时候取的，有些矫情，曾想着要换一个。有天夜里，读到宋人蒋捷的《虞美人·听雨》，感慨系之，便打消了重新取斋号的想法。初心不易，尤其珍贵。改不改，已经显得不那么重要了。

重要的是，因为这些书，这一盏灯光，往后余生，大概率我不会孤独，也不会无趣。

中年与书

文/张学花

腹有诗书气自华，最是书香能致远。四月读书月如期而至，全国各地读书分享活动丰富多彩，书韵随处飘香，让我在感受阅读氛围的同时，也勾起我关于读书的诸多美好回忆。

记忆中，我从小就喜欢看书。我们家有一面墙一样高大的书架。书架上整齐地摆满了书，其中的几本文学书，被识字不多的我翻了个遍。虽然对书的内容不理解，但读书的过程却是我记忆中的一件乐事。如今，我拥有了自己的书房，却依旧忘不了那个墙一样高大的书架。

到省城上大学后，我成了学校图书馆的常客，每周都能看完一到两本文学名著。其间，我也参加了读书社，能够随意借阅校图书馆的书籍，得以在书海尽情徜徉。我时常忘了时间，在图书馆一坐就是一天。阅读别人的故事，静思自己的人生。无数个青春里的困惑与烦恼，我都在书中找到了答案。

当年常常独坐窗台，任外面风吹雨打，一本本书从我的手中掠过，陶醉在书里，我才读懂了孔夫子的那句话：“贤哉，回也！一箪食，一瓢饮，在陋巷，人不堪其忧，回也不改其乐。贤哉，回也！”从书中本汲取新观点、新理念和新思维，也正是有了这样的阅读，才塑

造了我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。

我大学毕业后参加工作的第一年，独在异乡，内心孤寂，思亲情切。在这段备受煎熬的日子里，是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一直陪伴着我，是孙少平的经历带我走出了苦闷，是孙少安对生活的信仰鼓励着我，在后来很长的岁月里，这本书是我前行道路上的路标，在我迷茫时为我指引着方向。

“生活不止眼前的苟且，还有诗和远方的田野。”一个爱读书的人，无疑是一个幸福的人。读一本好书是和精神高尚的人对话，读众多好书，便从中领悟到许多做人的道理。

不知几何时，信息爆炸、刷屏成瘾已经成为一种常态，能捧一本静坐阅读，已经成为一种奢望。尤其是对于如我般的中年人，上有老、下有小，能够坚持阅读实属不易。所幸的是，我却一直保持着与书难以割舍的情缘。

这些年，工作生活之余，我的兴趣除了读书还是读书。夜深人静的时候，我一个人独坐书房，看着柜子里、桌子上、床上放着的书籍，仿佛看到一个忠实的朋友，一个可爱的伴侣；心情郁闷了，我去读书，书可以让我忘记忧愁；压力太大了，我去读书，书可以为我缓解压力；遇到挫折，我还去读书，书可以给我力量和智慧。

诗人臧克家说，“读书好似爬山，爬得越高，望得越远；读书好似耕耘，汗水流得越多，收获更丰满”；苏联作家高尔基说，“书籍是人类的精神食粮”。好的书确实可以“荡人气，回人肠，催人泪，热人血，直人骨，正人髓”。人间四月书正香，真正的读书日，也不只某一天，而应该是生活中的每一天。

实就是在和一位高尚的人谈话。

于是生活中遇到优秀的人，我总喜欢用读书的方式去了解他们。后来我更喜欢杨绛先生的这句话：年轻的时候以为不读书，不足以了解人生，直到后来才发现如果不了解人生，是读不懂书的。读书的意义大概就是用生活之感去读书，用读书所得去生活吧。用生活之感去读书，它可以给予我们更多答案与智慧。用读书所得去生活，它让我们有面对一切的勇气和力量。且不止于此。释疑解惑、抵抗风雨、淡泊安静、享受孤独。

梭罗在《瓦尔登湖》中说：“一个人能够放下的东西越多，他就越富有。”而读书，可以带我们抵达这种境界。同时在与众多优秀人物穿越时间与空间进行对话的过程中，小我的感觉会愈加强烈。正如苏格拉底所说：“我唯一知道的是我一无所知。”所以在与更多优秀文字相遇的过程中，我也一直在努力修正自己的言行，检视自己的内心，做一个热爱生活之人。

所以书虽读之不多，但常伴左右。如同一日三餐。哪怕忙碌没时间去读，也会时常购进一些书，置于书桌之上，仅仅质感的封面、与众不同的设计，时常看看也会是一种满足。而电子书虽然便捷，但我无法在与文字有共鸣的时候随手记录下自己的所思所感，所以我还是更喜欢传统的纸质书。纸质书给予我的安心与踏实，如同小时候年节留在心中的香甜气息，历经岁月永远是心底最温暖的回忆。

